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 Yuan Holdings Limited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3)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告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收益	4	97,003	101,575
銷售成本		(84,137)	(87,097)
毛利		12,866	14,47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	1,012	798
行政開支		(9,346)	(9,64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合約資產 (撥備)/減值撥回淨額		(415)	182
經營溢利	6	4,117	5,816
財務收入	7	201	82
財務成本	7	(1,431)	(1,598)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扣除稅項	10	(125)	(72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減值	10	-	(1,05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62	2,521
所得稅開支	8	(863)	(1,175)
年度溢利		1,899	1,346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新元	千新元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14	768
非控股權益	185	578
	<u>1,899</u>	<u>1,346</u>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自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 所產生匯兌差額	186	(122)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所產生匯兌差額	(201)	118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全面收益	10 355	88
	<u>340</u>	<u>84</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054	852
非控股權益	185	578
	<u>2,239</u>	<u>1,430</u>
每股盈利(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9 0.16	0.0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984	24,468
投資物業		2,390	2,290
於合營企業投資	10	2,162	1,932
其他金融資產		90	89
遞延所得稅資產		7	9
		<u>27,633</u>	<u>28,788</u>
流動資產			
存貨		1,069	1,122
貿易應收款項	11	9,277	7,846
合約資產	14	43,866	46,80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35	2,282
已抵押銀行存款		3,897	3,503
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16,239	18,967
		<u>76,683</u>	<u>80,52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13	13,080	12,541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5,370	5,912
合約負債	14	92	329
即期所得稅負債		910	1,036
銀行借款	12	21,161	26,778
租賃負債		330	695
		<u>40,943</u>	<u>47,291</u>
流動資產淨值		<u>35,740</u>	<u>33,238</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3,373</u>	<u>62,026</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1	272
銀行借款	12	1,779	2,169
租賃負債		2,397	2,584
撥備		730	704
		<u>5,287</u>	<u>5,729</u>
資產淨值		<u>58,086</u>	<u>56,297</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1,915	1,915
股份溢價		15,475	15,475
重估儲備		586	586
其他儲備		10,413	10,413
匯兌儲備		425	85
保留盈利		26,618	24,904
		<u>55,432</u>	<u>53,378</u>
非控股權益		<u>2,654</u>	<u>2,919</u>
權益總額		<u>58,086</u>	<u>56,29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37 Kranji Link, Singapore 728643。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開展土木工程項目。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WGI BVI」，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伍天送先生、伍泐迷先生、伍泐華先生及伍美霖女士(統稱「控股股東」)。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呈列。除另有註明外，所有數值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本公司董事認為港元(「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原因為就本公司本身的營運、投資及融資活動而言，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選擇新元為呈列貨幣乃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活動都在新加坡進行，並以新元計值。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於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應用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尚未在本綜合財務報表中提前應用以下已頒佈但仍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 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的年度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除下文所述新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許多規定將保持一致，新準則引入於收益表中呈列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之披露，並改進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若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應用，並將追溯應用。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中的收益表之呈列及披露。本集團目前仍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指本公司檢討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評估表現，並認為所有業務納入為單一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透過新加坡營運公司從事土木工程項目的一般建築項目。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集中於營運公司之整體經營業績，此乃由於本集團之資源整合，並無獨立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所有活動(若干合營企業除外)均在新加坡進行，且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新加坡。因此，並無呈列地域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三名(二零二三年：三名)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該等客戶產生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客戶1	34,340	24,317
客戶2	12,129	12,268
客戶3	11,791	不適用*
客戶4	不適用*	<u>15,219</u>

* 未披露來自該客戶的相應收益，乃由於僅該收益並未佔本集團收益的10%或以上。

4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以下收益來源中隨時間推移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物及服務：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合約工程所得收益	79,739	86,234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9,100	10,361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5,181	3,454
銷售貨物及研磨廢料	2,983	<u>1,526</u>
	97,003	<u>101,575</u>
確認收益：		
隨時間推移	94,020	100,049
於某一時間點	2,983	<u>1,526</u>
	97,003	<u>101,575</u>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其他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63	67
物業的租金收入(附註(a))	393	328
政府補助(附註(b))	168	125
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獎	48	48
銷售太陽能發電板產生的電力	46	-
保險索償	55	-
其他	10	5
	<u>783</u>	<u>573</u>
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80	202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17)	(3)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16)	65	-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100	25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的退保現金值變動	1	1
匯兌虧損淨額	-*	-
	<u>229</u>	<u>225</u>
	<u>1,012</u>	<u>798</u>

* 少於1,000新元。

附註：

- (a) 本集團將其一項租賃物業的若干區域分租以收取租金。管理層認為，該等分租區域不可獨立出售，而相應的租金收入並不重大。相關租賃物業主要被本集團用作倉庫，並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是新加坡政府為扶持本地實體和社群而提供的一般獎勵及補貼，如企業發展補助金、年長員工就業補貼、提高漸進式加薪補貼計劃、育兒假計劃等(二零二三年：相同)。該等獎勵及補貼以現金支付的形式授予，且該等補助概無附帶任何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6 經營溢利

年內經營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0,969	12,617
分包費用	30,385	30,966
場地費用	3,769	4,320
核數師酬金	210	2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541	6,62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27,657	27,592
保險開支	983	832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資產有關的開支	-*	29

* 少於1,000新元

7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財務收入		
利息來自：		
— 銀行存款	155	40
— 已抵押銀行存款	46	42
	<u>201</u>	<u>82</u>
財務成本		
利息來自：		
— 銀行借款	1,272	1,425
— 租賃負債	133	150
— 恢復成本折現轉回	26	23
	<u>1,431</u>	<u>1,598</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即期稅項		
— 本年度—新加坡(附註(d))	896	1,03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44)	(42)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11	181
所得稅開支	863	1,175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此外，於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時亦不會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計提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撥備(二零二三年：無)。
- (c)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三年：無)。
- (d)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加坡所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17%計提撥備(二零二三年：相同)。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通過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千新元)	<u>1,714</u>	<u>768</u>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064,000</u>	<u>1,064,000</u>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指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64,000,000股。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發行在外的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二零二三年：相同)。

1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於一月一日	1,932	3,623
應佔年度虧損，扣除稅項	(125)	(729)
應佔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355	88
投資減值	-	(1,0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162</u>	<u>1,932</u>

以下載列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該等合營企業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並透過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間接持有。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 所在地	業務地點	佔所有者權益的百分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SWG Alliance Pte. Ltd. (「SWG」) 及其附屬公司(附註(i))	新加坡	新加坡及 馬來西亞	40	40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附註(ii))	新加坡	新加坡	40	40

附註：

- (i) SWG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預製混凝土、水泥或人造石料以及製造瀝青及石礦產品。
- (ii)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主要從事與土木工程行業有關的機器及設備的分銷及租賃業務。

所有合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本集團於報告日期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型評估其在兩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賬面值。在此模式下，各合營企業的總預計現金流量的結果被折現至其現值，然後將其權益股份與其各自的賬面值進行比較。當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時，將作出減值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進行折現現金流量時使用了19%的稅前折現率，此乃表管理層對目前市場評估(a)貨幣時間價值；及(b)資產特有風險的最佳估計，而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並未就此作出調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兩間合營企業的可回收金額的權益股份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19%稅前折現現金流計算的SWG可回收金額的權益股份約為1,865,000新元。與同日SWG的賬面值約2,915,000新元相比，已相應作出約1,050,000新元的投資減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進一步減值。

本集團並無承諾向該等合營企業提供資金(如有要求)，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本集團於該等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的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相同)。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9,112	7,888
— 關聯方	521	100
	<u>9,633</u>	<u>7,988</u>
減：減值撥備	(356)	(142)
	<u>9,277</u>	<u>7,846</u>

本集團授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三十至四十五天。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少於三十天	7,116	6,398
三十一至六十天	839	702
六十一至九十天	524	544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152	48
一百二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699	23
超過一年	303	273
	<u>9,633</u>	<u>7,988</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使用年期 預期 信貸虧損 —並無 信貸減值 千新元	使用年期 預期 信貸虧損 —出現 信貸減值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2	122	174
計提減值	—	4	4
撥回減值	(15)	(13)	(28)
動用減值	—	(8)	(8)
	<u>37</u>	<u>105</u>	<u>142</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7	105	142
計提減值	18	202	220
撥回減值	—	(6)	(6)
	<u>55</u>	<u>301</u>	<u>356</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	301	35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

12 銀行借款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	<u>22,940</u>	<u>28,947</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16,896,000新元(二零二三年：20,817,000新元)的銀行借款為浮動利率借款，年利率介乎4.04%至6.30%(二零二三年：1.68%至6.73%)。

經計及按要求償還條款，本集團的借款償還期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21,161	26,778
一年以上兩年之內	1,106	1,451
兩年以上五年之內	673	718
	<u>22,940</u>	<u>28,947</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投資物業、租賃土地及樓宇的賬面值、租購承諾項下持有的汽車及廠房及機械、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本公司所提供公司擔保以及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的股東的個人擔保(二零二三年：相同)作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利率為4.83%(二零二三年：4.51%)。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債權人授予的信貸期介乎三十至一百五十天。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12,634	12,175
— 關聯方	8	16
	<u>12,642</u>	<u>12,191</u>
應付保留金		
— 第三方	438	350
	<u>13,080</u>	<u>12,541</u>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少於三十天	9,394	8,648
三十一至六十天	1,475	1,805
六十一至九十天	652	778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588	915
一百二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450	8
超過一年	83	37
	<u>12,642</u>	<u>12,191</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保留金約438,000新元(二零二三年：350,000新元)預期將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償付。

14 合約資產／(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年 千新元
合約工程保留金	1,308	1,471
未開票合約收益	<u>42,637</u>	<u>45,437</u>
	43,945	46,908
減：減值撥備	<u>(79)</u>	<u>(99)</u>
合約資產	<u>43,866</u>	<u>46,809</u>
合約負債	<u>(92)</u>	<u>(329)</u>
客戶持有預期於下列期間結算的保留金：		
將於十二個月內收回	<u>1,308</u>	<u>1,471</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分別為約49,951,000新元及550,000新元。

所有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主要來自於合約工程以及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本年度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變動乃由於若干項目的進展速度及若干項目的進度款申請的批准時間。

合約工程保留金根據相關合約條款結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合約工程保留金根據經營週期分類為流動資產。保固責任期屆滿前，該等保留金分類為合約資產，期限為工程實際完工日起一至五年。合約資產的相關金額為無抵押及無利息，並於保固責任期屆滿後重新劃分為貿易應收款項。保固責任期用於保證所執行之建設服務符合商定的規格，而有關保證不能分開購買。發放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視各合約而有所不同，乃依據實際完成或保固責任期屆滿而定。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對已完工但尚未開票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為該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而該工程正待客戶認可。當該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通常於本集團取得客戶對所完成建築工程的認可的時間)，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原因為本集團預期於正常經營週期內將其變現。

15 股本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0.01</u>	<u>2,000,000,000</u>	<u>20,000</u>
	股份數目	千港元	千新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64,000,000</u>	<u>10,640</u>	<u>1,915</u>

16.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以代價38,000港元(相當於約6,000新元)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章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章德集團」)的全部股權，該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從事建材貿易。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完成，自此章德集團不再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不再合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售事項的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銀行現金	1
貿易應收款項	928
其他應收款項	243
貿易應付款項	(1,16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65)</u>
出售負債淨額	(59)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u>65</u>
總代價	<u><u>6</u></u>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出售附屬公司的代價為38,000港元(相當於約6,000新元)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四日收取。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新元
以銀行及手頭現金收取的代價	6
減：已出售銀行現金	<u>(1)</u>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入淨額	<u><u>5</u></u>

1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8 其後事件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 (「WGC」)接納新加坡政府機構JTC Corporation (「JTC」)的一份租賃要約(「租賃」)，關於位於18 Chin Bee Drive, Singapore的一塊租賃工業用地及其樓宇，土地面積約為9,861.80平方米，並在其上建有總樓面面積約8,635.76平方米的廠房，投標土地樓宇溢價為18,600,000新元。

訂立租賃將要求本集團須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專用權為使用權資產。由於租賃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00%，租賃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尋求股東批准租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根據新加坡貿易及工業部(「貿易及工業部」)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四日公佈，建築業繼於第三季增長5.6%後，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按年增長4.4%。此乃由於公營及私營部門建築產出擴張。儘管前景樂觀，新加坡的建築業仍面臨多項挑戰，包括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利率波動以及原材料和勞動力成本上漲。然而，政府的戰略舉措及其對創新、可持續發展和數字化的關注，預計將有助於緩解這些挑戰。

業務回顧及前景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收益結構維持不變。本集團的業務(若干合營企業除外)位於新加坡，而經營收益及溢利僅來自新加坡境內提供的合約工程。本集團以總承建商或分包商身份積極參與私營及公營部門的項目，而收益主要來自(i)有關安裝電力電纜、電訊電纜(包括ISP工程及OSP工程)及下水道的合約工程(通過運用如明挖或非開挖等方法)；(ii)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iii)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及(iv)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且有多項因素影響表現。這些包括持續的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利率波動以及原材料及勞動力成本上升。這些外部壓力可能會繼續影響本集團的利潤率及營運效率。因此，本集團將在這些挑戰中採取審慎的方法來開展其業務。無論是公營或私營機構，土木工程業的競爭仍非常激烈。所面對的主要挑戰為(i)自二零二四年一月開始特定行業公司可僱傭的外籍勞工佔總勞動力的客工比率頂限的變動可能會影響生產力；及(ii)材料及能源價格飆升，這是使正在進行中項目建築成本整體增加的主要因素。此外，目前的利率環境預期將提高。這可能會對本集團的借款成本施加上行壓力，因而影響其整體利潤。儘管面臨這些挑戰，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獲得約241.2百萬新元的新項目。

本集團業務策略於二零二五年維持不變。展望未來，本集團將(i)密切監控全球經濟走勢及市場行情，及時採取措施提高其營運及生產效率；(ii)持續憑藉其堅實往績及實證技能等優勢競標公營及私營部門項目；(iii)優先考慮節約現金；(iv)採納緊縮成本控制措施；(v)積極參與投標新項目以鞏固本集團市場地位；及(vi)物色業務機會時審慎行事。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8個進行中項目，包括26個正在進行的電力電纜安裝項目及兩個電訊電纜安裝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514.1百萬新元，其中約95.2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為收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個進行中項目，包括24個正在進行的電力電纜安裝項目及五個電訊電纜安裝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176.2百萬新元，其中約82.1百萬新元已確認為收益)。餘額將根據相關完成階段於隨後期間確認為本集團的收益。

財務回顧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年」)相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年」)的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四財年及二零二三財年按貨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四 財年 千新元	二零二三 財年 千新元
合約工程所得收益		
— 電力	71,454	80,602
— 電訊	8,285	5,632
小計	79,739	86,234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9,100	10,361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5,181	3,454
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	2,983	1,526
總計	<u>97,003</u>	<u>101,575</u>

本集團的整體收益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101.6百萬新元減少約4.6百萬新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97.0百萬新元，相當於減少約4.5%。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

- (i) 合約工程收益減少約6.5百萬新元，乃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a) 電力電纜安裝項目收益減少約9.2百萬新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年確認收益的項目與二零二三財年相比進展較慢；及(b) 電訊電纜安裝項目的收益略為增加約2.7百萬新元，原因為二零二四財年確認收益的一個項目較二零二三財年有所進展；
- (ii)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的收益減少約1.3百萬新元；
- (iii) 租賃汽車的收益增加，導致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的收益增加約1.7百萬新元；及
- (iv) 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的收益略為增加約1.5百萬新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三財年約87.1百萬新元減少約3.0百萬新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約84.1百萬新元，相當於減少約3.4%。該減少與上文所述收益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14.5百萬新元減少約1.6百萬新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12.9百萬新元，而本集團毛利率則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14.3%減少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13.3%。毛利及毛利率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本集團合約工程及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所得收益減少，原因如上文所述。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0.8百萬新元增加約0.2百萬新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1.0百萬新元，主要歸因於(i)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增加約75,000新元；(ii)物業租金收入增加約65,000新元；及(iii)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約65,000新元。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6。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9.6百萬新元減少約0.3百萬新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9.3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約0.5百萬新元；及(ii)保險開支增加約0.2百萬新元的綜合影響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撥回淨額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淨增加約0.6百萬新元，二零二三財年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回約0.2百萬新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則錄得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約0.4百萬新元。有關轉變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約0.2百萬新元，與二零二四財年賬齡超過15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有關；(ii)二零二四財年按金減值撥備增加約0.2百萬新元；及(iii)二零二四財年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撥回減少約0.2百萬新元。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82,000新元增加約0.1百萬新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201,000新元。這主要歸功於銀行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與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恢復成本折現轉回有關的利息開支。財務成本由二零二三財年的約1.6百萬新元略微減少約0.2百萬新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1.4百萬新元，其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減少。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扣除稅項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由二零二三財年約0.7百萬新元減少約0.6百萬新元至二零二四財年的約0.1百萬新元。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減值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基於19%的稅前折現現金流量於SWG Alliance Pte. Ltd. (「SWG」) 及其附屬公司可收回金額的股權約為1.8百萬新元。截至同日SWG的賬面值約為2.9百萬新元，因此計提投資減值約1.1百萬新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進一步減值。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財年的所得稅開支較二零二三財年減少約0.3百萬新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年內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年度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錄得純利約1.9百萬新元，而二零二三財年則錄得純利約1.3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毛利減少；(ii)二零二三財年合營企業投資減值撥備，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有關減值撥備；(iii)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減少；及(iv)所得稅開支減少。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零二四財年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三財年：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通過股份發售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發生變化。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歸因於業務營運的營運資金。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包括業務營運產生的現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股東的股本注資及借款。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0,640,000港元，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064,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產淨值結餘以及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分別約為35.7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2百萬新元)及約16.2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百萬新元)。本集團繼續實施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的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新元及港元計值，一般存放於若干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旨在通過利用可供動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並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於任何時候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借款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為約25.7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2百萬新元)，均以新元列值。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6.0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百萬新元)的銀行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而約16.9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8百萬新元)的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的借款並無通過任何利率金融工具進行對沖。借款的到期狀況及利率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2。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約為44.2%(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2%)。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下跌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以及租賃負債相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6.5百萬新元所致。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乃按各報告期末的債務淨額(即租賃負債與銀行借款，扣除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除以總資本(即淨債務及總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約為8.7%(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8%)。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i)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約2.3百萬新元；及(ii)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款以及租賃負債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6.5百萬新元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名下公平值約2.4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百萬新元)的投資物業、賬面值約10.0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百萬新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值分別約4.0百萬新元及2.2百萬新元的根據租購承諾持有的汽車及廠房及機械(二零二三年：3.7百萬新元及2.1百萬新元)及約3.9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百萬新元)的有抵押銀行存款已抵押以獲得銀行借款。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就購置廠房及設備以及汽車產生資本開支約5.1百萬新元(二零二三財年：4.9百萬新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租賃物業以及其他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已於報告期末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約為0.3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百萬新元)。

或有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保險公司及銀行出具以擔保完成項目的履約保證約10.7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百萬新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根據外籍勞工僱傭法(工作准證)規例第12條作出的擔保金約2.4百萬新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百萬新元)。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報告期後事項」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借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以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本集團的管理層管理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均位於新加坡，收益及銷售成本主要以新元計值，而新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

然而，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留約90,000港元，該款項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預計外匯風險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因此並無採用對沖工具。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其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644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4名)全職僱員(包括執行董事)。二零二四財年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供款以及退休計劃)約為27.7百萬新元(二零二三財年：27.6百萬新元)。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一般而言，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準乃視乎彼等各自的資格、職位及資歷而定。本集團有一個年度審計系統以評估僱員表現，此構成決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依據。此外，本集團亦為新加坡僱員支付中央公積金。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董事酬金時已計及董事表現及市場標準，並獲得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GC接納新加坡政府機構JTC的一份租賃要約(「租賃」)，關於租賃位於新加坡18 Chin Bee Drive的一塊租賃工業用地及其樓宇，土地面積約為9,861.80平方米，並在其上建有總樓面面積約8,635.76平方米的廠房，投標土地及樓宇溢價為18,600,000新元。

訂立租賃將要求本集團須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專用權為使用權資產。由於租賃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100%，租賃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非常重大收購事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公告、通函及股東批准的規定。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尋求股東批准租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企業管治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所載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1.4，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和技能。董事應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的記錄。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的通函，內容有關罷免黃雷先生的董事職務(「罷免董事」)。罷免董事的理由為黃雷先生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起連續三個月在並無取得董事會的特別批准下擅自缺席董事會會議，因此未能履行董事職責。本公司並未收到黃雷先生有關向本公司提供二零二四財年董事培訓記錄的回覆。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黃雷先生除外)均確認彼等於二零二四財年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的通函，內容有關罷免董事，原因為黃雷先生自二零二四年五月起連續三個月在並無取得董事會的特別批准下擅自缺席董事會會議。儘管已向黃雷先生求證，本公司尚未收到黃雷先生就二零二四財年遵守標準守則的回覆。

儘管有上述情況，本公司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財年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的情況。本公司將不時向董事重申並提示彼等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須遵守的程序、規則及要求。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主要股東、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商、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服務提供商促成本集團業務成功的額外獎勵。自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且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競爭權益

本公司控股股東、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集團業務外，彼等各自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財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本公司庫存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二四財年的經審計財務業績以及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二零二四財年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並無異議。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內容摘自本公司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將納入本公司即將發佈的年報，預期在該報告發佈前不會作出修改：

保留意見

吾等認為，除吾等報告中「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可能產生的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妥為編製，並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保留意見的基礎

範圍限制 — 出售附屬公司章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章德集團」)

根據附註16所載，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貴集團完成出售章德集團的全部股權。於出售日期，章德集團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中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約928,000新元、其他應收款項約243,000新元、銀行現金約1,000新元、貿易應付款項約1,166,000新元及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約65,000新元。此外，章德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出售日期)期間的業績中包括其他收入約4,000新元及行政開支約63,000新元，其已合併至貴集團的業績中。出售章德集團的收益約65,000新元已於截

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於出售章德集團後，由於未獲得章德集團新擁有人的同意及合作，貴集團管理層無法查閱會計記錄。因此，貴集團管理層未能向吾等提供所有相關支持資料及文件證據，而吾等認為該等資料及證據對吾等就章德集團於出售日期的管理賬目及章德集團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出售日期應佔業績及現金流量（「出售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進行審核而言屬必要。因此，吾等無法信納i)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已出售章德集團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以及ii)出售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是否已適當計算，亦無法執行吾等於審計時會進行的審計程序。因此，吾等無法釐定是否需要對以下項目進行任何調整：i)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已出售章德集團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其將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附屬公司出售收益或虧損及構成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要素產生影響；以及ii)出售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其將對貴集團的業績及構成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現金流量表的要素產生影響。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有關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二零二四財年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關附註，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國際保證應聘服務準則所進行的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保證結論。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eiyuanholdings.com>)登載。二零二四財年的本公司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天送

新加坡，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伍天送先生及伍泐華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